

光正眼科医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光正眼科医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4月23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情况概述

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光正眼科医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审计报告》，公司2023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9,255,045.17元，截止2023年12月31日，公司经审计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为-299,712,892.87元，公司未弥补亏损金额为299,712,892.87元，实收股本为517,967,074.00元，公司未弥补亏损金额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该事项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亏损原因

1.公司未弥补亏损金额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具体原因如下：

（1）公司购买子公司新视界少数股东拥有的49%少数股东权益导致未弥补亏损增加。

2020年1月2日，上海光正新视界眼科医院投资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审议通过上海新视界实业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新视界眼科49.00%的股权以74,100.00万元的交易价格转让给本公司，并签署《光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上海新视界实业有限公司之资产购买协议》。2020年3月16日，上海市长宁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受理新视界眼科的股东变更事宜，并核发新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000588667606U”），于当日完成此次股权转让工商变更登记，此次变更后，上海光正新视界眼科医院投资有限公司为本公司100%控股子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母公司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拥有的子公司股权，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

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此次收购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741,000,000.00元与按取得的股权比例计算的子公司净资产份额128,981,663.14元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360,390,571.81元、调整盈余公积-20,253,935.26元、调整未分配利润-231,373,829.79元。

（2）2022年度计提商誉减值准备导致未弥补亏损增加

根据2022年年报审计结果，2022年亏损7,780.18万元，增加未弥补亏损9,434.61万元。主要原因是公司2022年度计提商誉减值13,863.08万元。

三、应对措施

1.公司将针对宏观形势的变化，持续深耕主营业务，以解决实际问题、防范各项风险为出发点，稳步推进战略布局，扎实做好经营决策，落实年度经营预算（预算落地保障详见公司《2024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夯实管理基础，提升治理水平。公司将继续实行全方位精细化管理，促进战略目标的达成。加强项目合同目标管理，严格控制相关成本费用，提升项目执行效率，优化公司业务结构；在经营管理上强调降本增效，形成更高质量的投入产出关系。

3.在日常经营管理中，公司将进一步建立健全规章制度，不断完善风险防范机制，在促进业务增长的同时，通过持续加强管理、加强应收账款催收力度、加快应收账款周转等方式加快资金周转，提升盈利能力。

四、备查文件

- 1.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 2.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光正眼科医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五日